

獲簽發考古牌照各項目的進度（截至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的進度）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1)AAB/43/2011-1 2</p> <p>2)AAB/20/2013-1 4</p> <p>3)AAB/31/2013-1 4</p>	<p>劉文鎖博士</p>	<p>持牌人獲發三個牌照，為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土瓜灣站建造工程在聖山（北）進行以下考古發掘工作：</p> <p>1) 按照《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環評條例》）的規定，在聖山（北）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p> <p>環評報告相關章節的網站連結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http://www.epd.gov.hk/eia/register/report/eiareport/eia_2002011/EIA/pdf/25445_Section%204_Cultural_Heritage.pdf 	<p>1) 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p> <p>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完成。</p> <p>該處發現的文化遺蹟可追溯至二十世紀初、晚清至民國及宋元時期。宋元遺蹟包括錢幣、陶瓷、墓葬、水井、窯爐和殘存的建築物等。</p> <p>關於這些考古發現的四份簡報已先後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九月二十四日和十一月二十二日送交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委員傳閱。委員並獲安排在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實地視察首個在香港發現的方井。</p> <p>中期報告已上載至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以下網頁：</p>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2) 因應二〇一三年九月初宋王臺工地施工時發現約 500 枚古錢(主要為宋代錢幣), 在擬議豎井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p>	<p>● http://www.amo.gov.hk/form/Interim%20Report.pdf</p> <p>現正進行出土資料整理工作, 最終報告擬稿已於二〇一五年一月提交古蹟辦。古蹟辦已於二〇一五年五月向考古專家提出意見。</p> <p>2) 在擬議豎井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p> <p>考古監察工作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展開。</p> <p>該處發現可追溯至宋元時期的生活遺蹟, 包括夯密地面、矮牆、散水、廢物坑、明渠、石井, 以及帶木結構土坑等。</p> <p>兩份有關考古工作進展和發現的簡報已先後於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和五月十五日送交古諮會委員傳閱。委員獲安排在二〇一四年五月二日進行實地視察。</p> <p>有關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建議為保護 T1 區而進行鋼板樁工程的簡報, 已於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五日送交古</p>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諮會委員傳閱，同日開會簡報情況，六月二十四再舉行簡報會。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古諮會舉行特別會議，向委員報告有關詳情。</p> <p>T1 區的鋼板樁工程在政府相關部門、港鐵公司和持牌考古專家監察下，於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展開，七月十七日完成。古諮會委員在七月二十一日實地視察期間，亦有視察該項工程。</p> <p>考古遺蹟（例如石井和建築地基）已經回填，遺蹟與遺蹟之間則堆滿沙包，以作保護。</p> <p>古諮會就土瓜灣站工地（包括豎井範圍）發現的考古遺址的保育方案，於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特別會議。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四日的會議上，委員同意 T1 區發現的考古遺蹟（包括 J1 井及建築地基）原址保留。</p> <p>報告擬稿（涵蓋第二及第三期考古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四月提交古蹟辦。</p>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3) 因應豎井範圍有宋元時期的重大考古發現，在明挖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p>	<p>3) 在明挖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p> <p>考古監察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展開。</p> <p>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的特別會議以及六月四日及九月十六日的會議上，古諮會委員獲悉考古工作的進展。</p> <p>有關考古工作進展和發現的五份簡報已先後於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七月十五日、八月十八日、九月十五日和十月十五日送交古諮會委員傳閱。委員獲安排在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進行實地視察，了解最新的考古發現。</p> <p>在通風區和坑道 C 亦發現了與 T1 區生活遺蹟相關的考古遺存，還有殘存的建築物結構、二十世紀初的引水槽、磚砌結構、晚清石井、帶木結構土坑等。此外，聖山原址的界線已經確定，並發現日治時期的明渠。</p> <p>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九月完成。現正進行出土資料整理工作和擬備最終報告。</p>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古諮會在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特別會議，商討在土瓜灣站工地豎井範圍及明挖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期間發現的考古遺蹟的保育方案，其後委員獲安排在十一月二十六日往現場視察。十二月四日的會議上，委員同意上述大部分考古遺蹟（包括通風井和坑道的生活遺蹟）原址保留，人手拆件搬移 J2 井及其相連引水糟，日後重新組裝。有關土瓜灣站工地發現的考古遺蹟保育方案的簡報已於十二月十七日提交委員。</p> <p>J2 井及其引水糟的拆件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完成。</p> <p>劉文鎖博士於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三日獲簽發牌照，以進行回填工作以及建造工程可能帶來的考古工作。原址保留的考古遺蹟的回填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五月初完成。</p> <p>報告擬稿（涵蓋第二及第三期考古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四月提交至古蹟辦。</p>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AAB/43/2011-12	王飛先生	為大嶼山貝澳度假營擬議發展項目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挖掘工作。《城市規劃條例》(第 131 章) 第 16 條規定，規劃申請(編號 A/SLC/88) 其中一項審批條件，是有關項目必須進行考古監察工作。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三年九月完成，並無發現考古遺蹟。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AAB/6/2013-14	王宏先生	<p>為配合沙中線項目，在前大磡村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在前大磡村建造鑽石山站和相關構築物的工程，由港鐵公司負責進行，為《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二〇一二年獲核准的環評報告建議施工前在前大磡村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p> <p>環評報告相關章節的網站連結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http://www.epd.gov.hk/eia/register/report/eiareport/eia_2002011/EIA/pdf/25445_Section%204_Cultural_Heritage.pdf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三年九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蹟。最終報告擬稿已於二〇一五年四月提交古蹟辦。
AAB/14/2013-14	William Jeffery 博士	在香港西貢伙頭墳洲（又名晨曦島）對開海床進行海洋考古調查。擬議的海洋考古調查延續香港水下文化遺產調查及記錄第一階段研究的工作。該項工作由牌照申請人領導進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七月完成，並無沉船遺蹟，但發現清代至現代的陶瓷碎片。現正擬備有關報告。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行，曾於二〇〇九年及二〇一〇年獲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資助。研究結果顯示，伙頭墳洲對開的小海灣發現數百件陶瓷文物，部分可追溯至十七世紀中葉。進行上述海洋考古調查的目的，在於深入調查該小海灣，以及發現及記錄該處的文物。</p>	
AAB/18/2013-14	鄭君雷博士	<p>為白鶴林污水幹渠及沙頭角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的工程，在新村和瓦窰頭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工程屬北區污水收集系統第二階段（餘下工程）及川龍、九華徑舊村及老圍鄉村污水收集系統的一部分，由渠務署負責進行。初步環境檢討報告建議，應在施工階段為新村和瓦窰頭擬議工程施工範圍內具有考古潛藏價值的部分，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挖掘工作。</p>	<p>牌照期限已經屆滿。持牌人會按照田野工作的日程，向古蹟辦申領新牌照。</p>
AAB/20/2013-14	Markus Spring 先生	<p>為東涌新市鎮擴展工程進行考古調查。工程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進行，為《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調查工作的目的，在於蒐集所需的現場數據，以評估東涌具發展潛力區域的考古潛藏價值。調查結果會寫進環</p>	<p>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七月完成。出土器物碎片來自兩件唐代的碗和一件宋元時期的青瓷碗，此外還有宋代至明代的釉陶片、唐代至清代的陶瓷碎片。現正擬備最終報告。</p>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評報告。	
AAB/31/2013-14	Julie van den Bergh 女士	為沙嶺墳場興建骨灰龕、火葬場及有關設施的土地平整及相關基建工程，在沙嶺進行考古調查。工程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進行，為《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考古調查的目的，在於為環評研究評估擬議工程的考古影響。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五月完成，發現文化層。考古報告已經定稿，建議進行考古監察工作，結果已納入環評報告擬稿中。
AAB/31/2013-14	劉茂女士	為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 3 階段西九龍水管工程（乙組），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工程由水務署負責進行。為這項工程進行的文化遺產研究報告在二〇〇九年發表，報告建議在旺角二〇〇四年發現漢朝文化遺蹟的地點附近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該處沿線水管的建造工程。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月、十二月及二〇一五年一月進行，並無發現任何考古遺蹟。由於牌照期限已經屆滿，持牌人會向古蹟辦申請續牌，以配合施工日程。
AAB/31/2013-14	王飛先生	就蓮塘／香園圍口岸與相關工程，在沙頭角公路段及流水響隧道段進行考古調查，以及在粉嶺段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工程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進行，為《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二〇一一年獲核准的環評報告建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六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蹟。現正擬備最終報告。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議，應在上述範圍的施工區進行進一步的考古調查，以核實環評結果。二〇一四年的考古工作計劃建議在沙頭角公路段及流水響隧道段的施工區進行考古調查，以及在粉嶺段的施工區進行考古監察工作。	
AAB/31/2013-14	王飛先生	為擬議進行的香港遊艇會大樓擴建工程及地下公用設施建造工程，在香港奇力島進行考古影響評估。工程在奇力島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的範圍進行，因此香港遊艇會須進行考古影響評估，以評估工程對該範圍的影響。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四年九月完成，並無發現考古遺蹟。最終報告已於二〇一五年四月中完成。
AAB/37/2013-14	劉茂女士	為元朗舊墟及十八鄉污水收集系統工程(屬 B 部分的大棠村污水收集系統工程)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工程由渠務署負責進行。二〇〇八年發表的工程項目環境研究最終報告指出，應在施工階段為元朗大棠村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挖掘工作。	田野工作須與施工日程配合，至今仍在進行。
AAB/38/2013-14	Julie van den Bergh 女士	為大嶼山的梅窩污水處理廠改善工	田野工作須與施工日程配合，至今仍在進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程及橫塘與魚光村污水收集統工程項下的橫塘村污水收集系統工程，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工程由渠務署負責進行。該署於二〇〇九年擬備文化文物影響評估報告，建議應在施工階段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橫塘村的挖掘工作。	行。
AAB/38/2013-14	Julie van den Bergh 女士	為長洲丈量約份地段第 196 號及第 197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的擬發展項目，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及搶救發掘工作。《城市規劃條例》(第 131 章)第 16 條規定，規劃申請 (編號 A/I-CC/18) 其中一項審批條件，是有關項目必須提交考古工作計劃，並按已核准的考古工作計劃實行緩解措施。按照已核准的考古工作計劃，須進行考古監察工作，監督在舊長洲戲院及植樹範圍進行的挖掘工作，並在擬設置商店、食肆、相關設施及園景的範圍進行搶救發掘工作，以找尋考古資料及文化遺存。	田野工作尚未展開。由於項目倡議人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底委聘新的考古團隊進行指定的考古工作，倡議人會先向古蹟辦提交新的考古工作計劃，獲同意後再申領新牌照。
AAB/38/2013-14	Sarah Heaver 女士	為南丫島索罟灣前南丫石礦場地未來土地用途發展規劃及工程研	潛水勘察已於二〇一五年一月完成，並無發現考古遺蹟。現正擬備海洋考古調查報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究一可行性研究，進行海洋考古調查。研究項目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進行，為《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地質測量發現，該處海床會受擬議工程影響，出現異常跡象。進行海洋考古調查的目的，在於確定這些異常跡象的性質，調查結果會寫進環評報告。	告。
AAB/43/2013-14	胡百卓教授	代表港大地球科學系在香港的沉積岩地帶挖掘及尋找化石，作教學及研究之用。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AAB/43/2013-14	Michael Atha 博士	為香港考古學會在南丫島北角咀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這個研究項目獲政府撥款資助，目的在於尋找南丫島北角咀的考古資源。研究結果日可作參考，以助了解香港性質類似的考古地點。	最終報告及已於二〇一五年二月提交古蹟辦。所有器物已於二〇一五年三月移交古蹟辦。
AAB/43/2013-14	吳偉鴻先生	為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會址旁邊的空地加建上蓋的擬議工程，在大嶼山貝澳進行考古影響評估。工程由民政事務總署建議進行。由於擬議工程在貝澳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的界線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內進行，因此民政事務總署須進行考古作，以確定工地的考古潛藏價值。	
AAB/43/2013-14	吳偉鴻先生	為屯門第 54 區的土地平整、道路及渠務工程第 1 及第 2 期計劃進行考古調查。工程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進行。環境保護署於一九九九年批核屯門第 54 區有潛質發展的房屋用地規劃及發展研究的環評報告。土木工程拓展署在二〇一一年擬備環評檢討報告，建議應進行進一步考古調查，以蒐集更多資料，確定相關範圍的考古潛藏價值，在施工前制定適當的緩解措施。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一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蹟。正在擬備最終報告。
AAB/51/2013-14	王文健先生	就洪水橋新發展區規劃及工程研究——勘查研究進行考古調查。該工程項目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建議進行，為《環評條例》的指定工程項目。擬議的考古勘探工作旨在為環評研究蒐集現場數據，以確定其後進行環境評估的研究範圍的考古潛藏價值。考古勘探的結果會寫進環評報告。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蹟。正在擬備最終報告。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AAB/51/2013-14	吳偉鴻先生	為前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擬建的基礎設施，進行第一期考古勘察工作。基礎設施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負責興建，以配合前啟德機場北面停機坪有關用地的發展。	調查已於二〇一五年二月展開，考古專家向古蹟辦報告在該處發現一九三〇年代的陶片及瓦片的碎片，以及一九四〇年代拆卸的建築物遺蹟。田野工作須與施工日程配合，至今仍在進行。
AAB/51/2013-14	吳偉鴻先生	為粉嶺皇后山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擬發展公營房屋的用地，進行考古調查。發展計劃由房屋署負責。由於該計劃部分範圍屬皇后山考古地點，針對考古研究進行案頭檢討後，建議應先為考古地點內兩個受影響範圍進行考古調查，位於項目界線內的三個考古潛藏地點的考古調查則稍後另外進行，以評估擬議發展對考古工作的影響。	田野工作已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完成，並無發現重要的考古遺蹟。正在擬備最終報告。
AAB/5/2013-14	Ellen Ann Cameron 女士	為衙前圍村重建項目進行考古影響評估。工程由市區重建局（市建局）負責進行。為平衡重建與保育需要，市建局在二〇〇六年聘請保育專家為項目進行保育研究。二〇〇九年公布的最終保育報告根據該處進行探地雷達勘察所得資料，建議進行進一步調查及考古發掘工作，以核實雷達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

檔號	持牌人	項目	進度
		<p>勘察的結果。為此，有關方面已委託 Cameron 女士進行田野考古調查收集田野數據，為隨後的影響評估確定衙前圍村的考古潛力，以及在項目施工階段前制訂適當的緩解措施。</p>	
AAB/5/2013-14	劉茂女士	<p>為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 4 階段第 2 期，在離島區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工程由水務署負責進行，目的在於更換和修復離島區老化的水管。二〇一〇年的最終環境檢討報告建議，應在施工階段為蘆鬚城、坪洲和貝澳具考古研究價值地點的範圍或附近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以監督水管沿線的挖掘工作。劉女士於二〇一三年獲發牌照進行考古監察工作。由於坪洲的水管工程尚未完成，因此劉女士須於二〇一五續牌，配合施工時間表，以完成餘下的考古工作。</p>	田野工作日程待定。